

# 2023年读书演讲稿万能和(优质8篇)

演讲稿也叫演讲词，它是在较为隆重的仪式上和某些公众场合发表的讲话文稿。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演讲稿，可是却无从下手吗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演讲稿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一

大家好！

高尔基曾经说过：书是人们进步的阶梯。每当我得到一本新书后，总会爱不释手、废寝忘食地读，总想一口气把它读完。

我爱读书，因为书可以让我们认识古今中外的名人：如牛顿、鲁迅、老子、巴金等；书还可以带我们走遍大江南北、七大洲五大洋，还可以丰富我们的知识；书甚至还可以告诉我们许多做人的道理。

当我看完《中华上下五千年》这本书后，我知道了曹雪芹与《红楼梦》的故事。曹雪芹是从锦衣玉食的贵族子弟到“举家食粥”的贫民百姓，经历了太多的坎坷，目睹了官场上的很多倾轧，饱尝了人间的冷暖。于是他把自己的满腔热情完全倾注到写作上，最终完成了家喻户晓的一部旷世之作——红楼梦。

当我看了《绝世奇观》这本书后，它带我去了我朝思暮想的长城、故宫、颐和园……简直就象身临其境；参观了那些古代文化遗产后，我不禁赞叹：大自然的美妙、人类的巧夺天工等。

当我看了《哈佛家教》这本书后，我明白了做人要讲诚信，有了诚信才能让更多的人尊重我们；做人要有梦想，朝着梦想去拼搏；做人要充满自信，有了自信才能让我们有勇气去

完成更多的事；做人要承受得住挫折，只要能承受挫折，才能让成功向我们敞开胸怀，笑着迎接我们。

我爱读书，书可以让我们在不知不觉中学习许多语句、语言，书可以让我们从一天的疲劳中得到解脱，书可以让我们的的心情由怒转为喜，书甚至还可以陶冶我们的情操，锻炼我们的意志，更能让我们明白什么才是真正的快乐。

此致

敬礼！

XXX

20xx年x月x日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二

大家好！

我爱读书，因为书像一条时空隧道，打开它，就仿佛来到蓬莱仙境，与八仙共同交流，又仿佛来到七个小矮人的住处，与他们一起载歌载舞。

我爱读书，因为书让我知道了什么是善、恶、美、丑。当白雪公主逃脱了恶人的诡计，我禁不住大声叫好；当神农氏重获新生，我快乐无比；当福尔摩斯巧妙地揭穿骗局，我悬着的心才渐渐平静。

我爱读书，书让我开阔眼界，让我知道了爱迪生经过重重磨难，失败了两千多次，终于发明了电灯，它让我知道了不屈不挠、锲而不舍的海伦凯勒，它让我知道了贝多芬优美动听的月光曲的由来，读书似嗅着春季的鸟语花香，听着夏季的雷鸣雨飘看着秋季的梧桐落叶，欣赏着冬季的冰封雪雕。

读书，是一种享受，更是一种快乐。捧起它，是圣洁的，翻开它，是万能的，阅读它，是美妙的，拥有它，我们就拥有了整个世界！

雄鹰要到宽阔的碧空中搏击风雨，鱼儿要到无边无际的海洋里劈波斩浪，我也要到丰富的书籍里去获取精神食粮！“半亩方塘一鉴开，天光云影共徘徊。问渠哪得清如许，为有源头活水来。”同学们，让我们畅饮这“源头活水”，攀登这人类进步的阶梯，成为知识的富翁，精神的巨人，成为祖国21世纪的高素质的建设者吧！

“读一本好书，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。”我想：不爱读书的人，是不可能理解这句话的真谛的。我爱上读书，还得从小说起，六岁时，我就学完了所有的拼音，尽管学得比较扎实，但要想读一连串拼音还是感觉力不从心，所以，读拼音读物就感觉很累。我的妈妈特别有耐心，只要一有空，准会坐在旁边陪着我一起读。有时候，读完一句话，都要花上好长时间，读了后面的就忘了前面的。我多么希望妈妈能读给我听啊！可是妈妈总是说：“如果你自己能看了，就随时随地可以看。拼音读得多了，自然就熟练了。”在妈妈的鼓励和鞭策下，我就学着自己读带有拼音的书籍，有时看完一本小人书要半天时间，可我总是饶有兴致地读着。因为速度慢，常常一本书读完，里面讲些什么都记不清了。这时妈妈就建议我再看一遍。果然，读第二遍速度快了许多，而且书里的内容也清晰起来。我喜出望外，立刻投入到了下一本书的阅读中。就这样，我读的拼音读物越来越多，也越来越厚。《伊索寓言》、《安徒生童话》、《成语故事》、《一千零一夜》，我都喜欢。每读完一本书，我都受益匪浅。后来，随着识量的增加，我的阅读范围越来越广，文学类的、百科类的，历史丛书，小说故事，只要能读懂的，我都爱看。小说教给我做人的道理，诗歌唤起我对美好生活的追求，童话让我感受到美与丑、真与假……《三国演义》中诸葛亮的运筹帷幄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，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中保尔·柯察金的精神激励我在困难面前不退缩，我也曾为卖火柴的

小女孩冻死街头而哭泣，为岳飞将军的壮志未酬鸣不平，《哈里波特》把我带进了魔幻世界，让我明白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长处，重要的是要学会相信自己；《上下五千年》陪伴我进入历史的长河，走过一个个朝代，懂得了“以人为鉴，以史为镜”的道理；悬梁刺股、凿壁偷光的故事更是激励我尽情地遨游于书的海洋中。

就这样，我和书结下了不解之缘，双休日，我喜欢泡在新华书店里或者一个人关在家中，在书中静静地遨游、徜徉……每天中午半小时的午阅时间，更是让我如鱼得水；平时做完作业，我准会一头扎进书堆。我的枕边，也不忘放上一本书，临睡前都要看上一会儿。有时连上厕所都要带上一本书，妈妈说我是名副其实的“小书迷”了。

其实，我爱读书，离不开妈妈的熏陶。平时，我做作业时，妈妈准会坐在一旁。她的手中，不是一本新买的《读者》，就是一份当天的《扬子晚报》，有时见妈妈看书出神，我都不忍心打扰她呢。我家里藏书也很丰富，每年，妈妈都会帮我买几套新书。我自己也买，学校里每次的旧书交易会，我都会拿出平时舍不得花的零用钱买上几本；每学期老师布置买必读书目的时候，我不忘让妈妈多买几本；生日时，爸爸妈妈不用问我，就知道我渴望得到的一定是书。所以在我家的一排大书柜里，从小小的、薄薄的带拼音的小儿读物到大大的、厚厚的百科全书，应有尽有。这学期，学校图书室的开放，又给我们充实了书源，只要我愿意读，就不愁没书看了。

读书，使我的理解能力、写作能力逐渐提高。一段陌生的文，人家二十分钟能背出，我就能在十五分钟内搞定。是书，打开了我心灵的窗户，让我看到了广阔的世界，看到了银河外的星体，看到了明天和未来；是书，使我学会了庄严地思考，尽情地欢乐，让我的每一天都变得丰富与充实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三

大家好！

我们班学生把自己和家中收藏的书籍拿到学校，充实班级图书角。同学们都积极踊跃地向班级献书。好书共欣赏，班级的图书角藏书可谓，琳琅满目，涉猎广泛，有科普知识、名人故事、童话故事、有诗歌、有作文、有人物传记，也有趣味幽默大全等等。全班学生自发举行了好书交换活动，同学们形成了好书先读为快的愉悦读书氛围，畅游书海。

我班学生每天利用早晨时间来读书，同学们的读书兴趣浓厚，有些同学甚至放弃了爱玩的游戏，在下课时也坐在教室里读书。老师还带领我们开展一些有趣的读书活动，不断激发我们的读书兴趣，还教会我们多种读书方法，使同学们在阅读中获得许多知识，并养成了良好的读书习惯。

为了使同学们在读书中有所收获，老师让我们学会在读书中积累。让我们每个学生都准备摘抄本，有好词好名摘抄本、古诗词积累本、读书心得本等。这样同学们在读书时就一边读一边记，还能及时把当时的读书感受记录下来。

通过一段时间的阅读，同学们的摘抄本里的内容逐渐丰富起来，而且在我们的作文中也不断出现许多优美的词句。

老师还定期组织各种活动，展示我们的读书成果。如在“故事会”上同学们讲述了许多有趣、感人的故事；“好书推荐”活动中每名同学都向大家推荐了许多好看的书；同学们还利用手抄报、板报等形式把自己的读书成果展现出来与大家分享。

通过我们班级读书活动的开展，使我受益匪浅，养成了良好的读书习惯，现在能够自觉地读书了。同学们，为了我们的未来读书吧！为了我们知识的广博，读书吧！为了我们的语

言、动作更加文明，读书吧！让我们一起在书的海洋中遨游吧！

谢谢大家！我的演讲完毕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四

大家好！

读书是最大的爱好。在我的生活中，有家人爱我，他们伴随着我度过了一个又一个的春夏秋冬。与此同时，还有一位默默无闻的好朋友也伴随着我成长，并且是我成长的道路上不可缺少的好朋友——书。

我喜欢读书，喜欢书中那优美动人的词句，喜欢书中那令人胆战心惊、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。因为妈妈喜欢看书，在妈妈的熏陶下，很小的时候，不管是广告、宣传页、报纸，还是爸爸妈妈的专业书籍，我都会拿过来翻一番，看一看。从此，我便对那些“书”产生了不可泯灭的情感，而最让我爱不释手的当然是那一本本五彩缤纷的童话书了。那些带着插图的小故事一直深深地吸引着我。看着看着，我仿佛身临其境，置身于美丽而又凄凉的童话故事王国之中。虽然书里有许多我不认识的字，但这并不妨碍我看书的心情。

渐渐地，现在的我又对长篇小说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比如：《三国演义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水浒传》等，我都看得津津有味。特别是《三国演义》中足智多谋的诸葛孔明，骁勇善战的关羽、张飞，一身是胆的赵子龙……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书，是我的良师益友。读书让我快乐，读书让我进步，读书伴我成长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五

我爱读书，从小就爱。

上学了，在老师的帮助下，我学会自己看书了，只要一有时间我就跑到泰华书城，像一只勤劳的小蜜蜂，不知疲倦地在书的百花园里采集花粉在这里，我发现了一个又一个秘密：猿人是人类的祖先；恐龙高大可怕；远古时代，人们钻木取火……哦，世界原来这么奇妙！读书，真好！

我爱读书书是知识的宝库，是她，开阔了我的视野，丰富了我的生活；书，是人类的阶梯，是她，帮助我不断提高，不断进步；书，是快乐的源泉，是她，带给我幸福，带给我满足读书，真好！

同学们，让我们爱读书吧！拥有书，我们就拥有了整个世界，拥有书，我们就拥有了美好的明天！

我的演讲完了，谢谢大家！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六

又是一年建军节，俗话说“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”，转眼间，离开部队来到物流公司也快2年了，从脱下军装绿到换上江铜蓝，从紧握钢枪保卫国家到手握焊枪建设国家，一切都是转换的那么自然，今年年初，公司发给了我们一本书，名字叫《你能为公司带来什么》，后来集团公司又下发了一本《用感恩的心去工作》，我都认真仔细的读完全本，我个人认为二本书都不错，但感觉我们公司发的《你能为公司带来什么》更让我感动，《感恩》更多的是讲述一种道理，贯输一种思想，整本书告诉我们对待一切顺境、逆境、环境、工作等要抱着感恩的心去面对。而《你能为公司带来什么》一小篇就是一个道理，却能引起我太多的共鸣，今天我就在这跟大家分享一下我的读书感受。

每一个人，不同年龄不同层次的人看同一本书的感受是不一样的，我做为一名普通员工，一名基层的修理工，我讲一下我的感受，我读完书后，感受最深，最能引起我共鸣，得到我认可的一个小故事就是：改变，从小事做起。

年轻人都容易犯一个“错误”，就是好高骛远，不屑于做平凡的工作和工作中的“琐事”。其实，领导考察你时，往往正是看你对待平凡工作的态度。领导通过什么途径来考察员工的能力呢？领导往往不是听员工如何说，而是看员工如何做。用行动去履行你自己的职责，领导就会看到你的价值。

年轻人都渴望证明自己的价值、渴望迅速迈向成功，但他们却总是在苦思冥想，而不是从简单的小事情做起，他们往往意识不到，这样做其实就失去了很多展示自己价值的机会和走向成功的契机。我们只有从小事做起，认真地做好每一件事，才有可能获得成功。道理很简单，机遇总是突然地、不知不觉地出现，如果你不认真地做好每一件事，你也就不能抓住工作中存在的机遇。

我们时刻要牢记，职业无贵贱，工作无小事。每做一件事情实际上都是对自身素养、品行、学识进行一次修炼，千万不要因为事小或者琐碎就轻视它，放弃将你失去一次提升自己的机会，也减少了一分成功的可能。

智者从不忌讳说自己是在做一些小事情，恰恰相反，他们乐意做一些小事情。因为他们知道，成功就是从小事开始的！

做小事与立大志并不矛盾。志当存高远，一个人要成就一番大的事业必须要有鸿鹄之志。这样，你才能飞得更高、更远。但是我们一定要知道，在飞天之前必须要梳理好飞翔的翅膀和羽毛。只有在平时注意积累，你才可以在以后的日子里飞得更高更稳健。

那些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得很出色的人，在以后的工作中才有

可能担当重任。也只有在我们认真地去对待每一件小事的时候，才可能发现人生之路越来越宽广，成功的机遇也会接踵而来。

美国前国务卿鲍威尔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。由于他重视身边的每一件小事，对每一件小事都以百分百的工作激情去完成，他才由一个清洁工成长为国务卿。当初进公司的时候，鲍威尔只有一件事情可以做——清洁工作。但就是这样一份被大家轻视的工作，他却做的有板有眼，而且还不断地在工作中总结经验。他甚至总结出了一种拖地板的独特姿势，可以把地板拖得又快又好，而且工作起来还不是很累。鲍威尔的表现被细心的老板看到了，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之后，老板断定他是一个有潜力的人，于是破格提拔了他。

很多年后，当鲍威尔写作自己的回忆录时，他还浓墨重彩地记录了自己所积累的第一个工作经验：认真做好每一件事。

我们常抱怨说自己没有机遇，但是机遇只垂青于那些有准备的人。什么是有准备？不是你坐在那个地方守株待兔，而是需要你努力地、为机遇的到来创造条件。

很多事情，很多工作，只有亲力亲为，亲手去做了，才会有收获。不要瞧不起平凡的工作，身边的小事，正是这些平凡工作中琐碎小事的积累才给了雄鹰搏击长空的能力，如果不肯飞上身旁的矮墙，总把目光盯在高高半空中，老鹰也是无法飞上天的。古人说，不积跬步，无以至千里；不积小流，无以成江河。涓涓细流，一条条地汇集起来形成了浩瀚的海洋；片片树木，一棵棵地生长起来变成森林。所以，改变自己，要从小事做起。一份辛勤，一份收获！用心去做事情自然会有回报，不用心去做事情则什么都得不到，这在任何地方都是一样的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七

早上好！

你不可能在现实生活中结识世界上所有的伟人、大师，但通过读书，就有可能。歌德说：“读一本好书，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”。你不可能回到过去，也不可能提前进入将来，但书籍可以把你带到过去和未来。有人说，不读书的人只生活在现在，而读书人是同时生活在三个时代——过去、现在和未来。你不可能走遍世界各地，但书籍可以把你带到地球的每个角落。

文字、书籍是人类最伟大的发明，而如果你能够利用，却不去利用这个最伟大的发明，那真是的愚昧，枉到人世一遭。

读书就意味着教育，甚至意味着学校。“学校首先意味着书籍”。没有供师生阅读，充实师生精神生活所需要的丰富的书籍，或者虽有丰富的书籍而缺乏热爱读书的师生的学校，不能算是一所真正的学校。

谢谢。

## 读书演讲稿万能和篇八

大家好！

古人劝学海有这样一句名言：“蜀山有勤奋之路，学海无涯作舟。”是的，知识就像一片无尽的海洋。要想渡海，只有用书之船，才能鼓起风帆，到达智慧的彼岸。话虽如此，我从小就不太喜欢读书。每次我妈唠叨着让我多读书，我就烦躁地捂耳朵。那些书充满了单词。有什么好看的？直到五年级，我才意识到阅读的重要性。

五年级的时候，换了一个语文老师。老师的语文课很精彩，

作文课更让我们佩服。他为同学写作文，总是阅读和修改。我们认为没什么可写的，但他能把它们描述得很精彩。当我问老师有多神奇时，他一句话就把我愣住了：多读书，作文自然能写好。想想也是。杜甫不是说“读书断，写字如神”吗？我们班哪个小作家写完作业没坐到座位上学习？写作文的时候，别人咬着笔沉思。他们手里的笔像魔法一样，不停地挥舞。不，我想多读书，我想成为一个魔笔！

我先说童话故事！捡的时候没意识到放不下。我选了《安徒生童话》，每个故事都像磁铁一样吸引着我。丑小鸭那么顽强，国王那么笨。最让我同情的是卖火柴的小女孩。手里拿着一本书，我仿佛看到她穿着一双大拖鞋，在冰冷的雪地里瑟瑟发抖，向路人兜售火柴。拿着火柴的小手冻红了。多可怜的小女孩啊！如果可能的话，我想带她去我家，给她一碗热汤，让她洗个热水澡。小女孩手里的最后一根火柴熄灭时，我忍不住哭了。这样一个善良的小女孩惨死了。

之后真的迷上了书。我不仅看童话，还看小说。我也看文学，科普，历史方面的书。这些书真的把我带入了知识的海洋，让我体会到了读书的快乐！

我的演讲结束了，谢谢！